

浙江怡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温州市车站大道金鳞花苑二幢七楼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胡亮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,065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浙江怡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06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浙江怡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6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浙江怡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6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审议通过《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了《2017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4）及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5），内容详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6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审议通过《年度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6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浙江怡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6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续聘用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6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《关于追认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0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6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《关于 2018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6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盈科（温州）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任城晖、周春萍

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现场参会人员以及召集人的资格、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浙江怡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北京盈科（温州）律师事务所律师关于浙江怡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浙江怡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7 日